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高等院校国家安全教育 优质课例征集和展示活动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省外高校在粤办学机构：

2025年4月15日即将迎来第十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全面加强国家安全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将国家安全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总体国家安全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的实施意见》（教思政〔2018〕1号）、《教育部关于印发〈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的通知》（教材〔2020〕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高等学校开设国家安全教育公共基础课的通知》（教思政厅函〔2024〕14号）等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省高校开展国家安全教育优质课例征集和展示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和全面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使用教育部马工程教材《国家安全教育大学生读本》，坚持实践导向和

问题导向，结合学科优势和专家资源开发一批鲜活生动的国家安全教育课例，推动优质教学资源共建共享共用，讲深讲活课程，引导学生树立“大安全”理念，充分认识国家安全面临的复杂形势，增强国家安全意识，使关心国家安全、维护国家安全成为高校学生的思想共识和行动自觉，为维护国家长治久安、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奠定坚实基础。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广东财经大学

三、活动对象

全省高等院校国家安全教育课程专兼职授课教师。

四、活动方式

活动分为普通本科高校和高职院校（含本科层次职业学校，下同）两个组别，采取“个人申报、高校推荐、省级评选、集中展示”的程序实施，分三个阶段进行。所有成果选送由学校推荐，不接受个人报送。

（一）第一阶段：优质课例征集（2025年3月15日前）

紧扣总体国家安全观，展示我省高校在国家安全教育课程教学实践与创新方面的成果，征集教学课例（课堂录像和讲义）。

（二）第二阶段：优质课例评选（2025年3月底）

主办单位统一组织专家遴选。按普通本科高校和高职院校两个类型分别评审出优质课例，设置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三）第三阶段：优质课例展示（2025年4月上旬）

主办单位召开颁奖总结推广会，分为颁奖、优质课例展示和教学研讨三个环节。展示环节的优质课例从一等奖课例中产生，推选出普通本科高校、高职院校各1节，面向全省公开展示；教学研讨环节由专家讲座、授课教师分组研讨、活动总结等环节组成。获奖的所有课例形成资源包，供全省高校共享。

五、成果报送

（一）报送内容和形式

各团队应提交课例教学视频1个、推荐表1份、与教学视频内容一致的教学讲义（字数不超过8000字）1份。

教学视频时长控制在40-45分钟，拍摄场地为智慧教室、国家安全教育实践基地等，可酌情安排有学生现场授课。要求主题突出，授课内容不涉及国家秘密；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教学视频应制作片头，内容包括授课课程、章节（专题）名称和主讲人单位、姓名、职称等，视频格式为mp4格式，大小1G以内。

课例的教学讲义应包含完整的教学设计、教学实施过程、教学反思等内容，教学设计要体现教学目标、教学重难点、教学方法、教学过程等要素；教学实施过程要清晰展示教师的教学活动和学生的参与情况；教学反思要总结教学中的亮点和不足，提出改进措施。

鼓励采用案例分析、小组讨论、情景模拟、实践教学等多

种教学方法，增强教学的趣味性和实效性，提高学生的参与度和学习效果。

（二）成员要求

每个课例可由 1 名教师或 1 个教学团队来讲授，团队成员原则上不超过 5 人。每名教师最多可参加 2 个课例团队；课例的主持人不能参加其他课例团队。

（三）数量要求

全省各高等院校均可报送国家安全教育优质课例，每所高校至少推荐 1 个课例（不超过 3 个）。

六、奖项设置

本次活动普通本科高校组设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8 名、三等奖 13 名；高职院校组设一等奖 5 名、二等奖 10 名、三等奖 15 名。由广东省教育厅颁发相应奖项证书。

七、活动保障

（一）组织保障

各地各高校要认真组织本校申报工作，对课程团队成员情况以及课程政治导向进行审查把关，确保课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导向。要坚持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学校一定范围内对拟推荐课程的相关信息材料进行公示。

本次活动结果由省教育厅统一发布。

（二）相关权益

凡参与本项活动的单位和教师，自愿承诺相关课例视频、

教学讲义等成果均为原创作品；参加活动的教师视为同意活动主办方对获奖课例拥有使用权，以及用作复制、记录、出版、展览、宣传、推广、演绎、改编及广播等用途的权利，不再另行通知。

八、材料报送

（一）报送材料

课例视频（MP4 格式）、课例讲义(PDF 版)、推荐表(PDF 版)、推荐课例汇总表（可编辑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版），请拷贝至光碟或 U 盘（文件名格式统一为：高校名+主讲人姓名），由学校统一邮寄。纸质版无需邮寄，自行留档备查。

（二）邮寄时间：2025 年 3 月 15 日前(以邮戳为凭)。

（三）收件地址：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 21 号广东财经大学明德楼 803 房国家安全与发展研究院办公室 收。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邓老师，020-84096838；15973900306。

附件: 1.推荐表

2.课例讲义格式要求

3.推荐课例汇总表

广东省教育厅
2025 年 1 月 20 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教育部思政司，省委国安办、省公安厅、省国家安全。

校对入：张光峰

附件 1

广东省2025年国家安全教育优质课例推荐表

课例名称				
学校名称				
学校类别		(请在所属类别前划“√” 本科高校 高职院校（含本科层次职业大学）		
课例负责人	姓 名		联系方式	
	所在院系		职务/职称	
团队其他成员	姓 名	所在院系	职 称	授课任务
最近一学期的教学日历		(上传教务系统截图)		
开课年级				
面向专业				

附件2

广东省2025年国家安全教育优质课例征集与 展示活动课例讲义格式要求

单位:

作者:

一、课例综述

二、课例解析

（一）思路与理念

（二）设计与实施

（三）实效与经验

三、教学反思

（一）创新之处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附件 3

广东省 2025 年国家安全教育优质课例征集与 展示活动推荐课例汇总表

报送学校（公章）：

报送人及联系电话：

序号	课例名称	所属课程 及章节	授课教师	联系电话	证书邮寄 地址
1					
2					
3					

请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前将课例视频（MP4 格式）、课例讲义(PDF 版)、申报书(PDF 版)、推荐课例汇总表（可编辑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版），请拷贝至光碟或 U 盘（文件名格式统一为：高校名+主讲人姓名），由学校统一邮寄。邮寄至广州市海珠区仑头路 21 号广东财经大学明德楼 803 房（邓老师）。